

东莞市农业农村局关于东莞市十七届人大 四次会议第 20240249 号建议答复的函

尊敬的张炜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拓宽村集体资产多元化配置路径助力村集体经济发展提质增效建议》（第 20240249 号）收悉。结合建议内容及我局职能，现答复如下：

一、增加产品供给，丰富集体资产投资渠道

近年来，我市结合村组投资需求，鼓励金融机构有针对性地开发产品项目，筹备开展产品对接活动，推动农村资金加大投资。一是优化存款结构。鼓励银行机构、证券机构结合农村集体资金使用特点，开发更多存款类产品、固定收益凭证和浮动收益凭证等现金管理类产品。引入竞争机制，支持镇街统筹运用农村集体存款信息，建立农村集体资金利用竞合平台，为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利用闲置资金提供更优选择。上半年，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活期存款占比为 25.6%，稳定在较低区间。二是购买理财产品。鼓励银行机构根据村集体资金使用特点，开发更多普惠性与定制式相结合的投资理财产品。稳步推进农村集体经济组织认购国债、企业债券和信托产品。三是引导股权投资。在充分评估、控制风险的前提下，我市支持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直接或通过委托专业投资机构，参与优质拟上市公司股权投资，参股经营稳健、管

理规范的金融企业和金融组织。支持农村集体经济组织通过参与产业基金、信托投融资合作等方式投资符合产业发展规划、成长性良好的企业。上半年，农村集体资金投入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权超过 12 亿元。**四是畅通资金产品对接。**摸查村组资金投资需求及条件，为下来投资产品及项目进行储备。充分发挥乡村振兴促进会等第三方机构作用，筹备开展产品对接活动。

二、聚焦多元投资，拓宽集体经济发展路径

一是推进物业提质增效。组织开展全市集体低效物业摸底排查，积极指导镇村通过更新改造、改建扩建、统租运营等方式，盘活集体低效物业。落实农村集体产业升级奖励政策，对回购旧物业、旧厂房以及招引优质企业的集体经济组织给予资金奖励，不断优化集体资源储备和承租主体质量，今年以来已落实农村产业升级奖补资金 1340.9 万元。**二是推进资金多元利用。**通过强化与市属国企沟通，结合现代化产业园区、城中村改造等重点工作，研究开发更多符合村组资金投资特点的产品。**三是发展新兴产业。**新兴经营项目收入 3.6 亿元，增长 14.8%，其中充电桩、光伏、停车场收入增速较快，分别增长 361.5%、93.8%、25.0%。

三、鼓励更新改造，促进集体经济持续发展

在前几年推进镇村工业园改造和连片“工改工”的基础上，我市正积极谋划推进现代化产业园区建设，计划在五年内整备 10 万亩连片产业空间，整理释放出 3 万亩产业用地，构建 1.5 亿平

方米高品质工业上楼空间，建设 3000 万平方米低成本产业空间。鼓励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积极投入参与城中村改造、现代化产业园区建设，属地政府可指导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建立股东分红与城中村改造投入挂钩机制，按照民主决策程序依法依规盘活集体资产。引导集体经济组织每年将农村集体资产经营纯收入不低于一定比例投入旧村整治活化、现代化产业园区建设或产业空间等固定资产投资，以促进村居综合环境明显改善、保证村集体经济可持续发展。

四、加强宣传培训，营造集体经济发展氛围

一是加大政策宣传力度，提高镇村农资管理人员对政策的理解与执行能力。通过组织专题讲座和政策宣讲会，深入解读农村集体资产管理和发展相关法规制度，确保政策信息能够深入到基层。例如，为强化村（社区）停车管理，开展村（社区）停车规范管理政策解读。今年上半年，共开展“乡村讲堂”16 场，累计培训 2651 人次。**二是加强业务培训培训，重点提升其资产管理和运营能力。**面向农林水务局、审计办、巡察协作办、社区书记以及理事会、监事会、会计主管、出纳等不同人员，针对不同岗位和职责制定相应的培训内容，确保培训的精准性和实用性，采用案例教学、经验分享等多样化的培训方式，帮助管理人员更好地将理论知识与实践相结合，提高管理人员应对复杂市场环境的能力。

下来，我们将继续围绕集体经济组织“三资”开发利用，引导村组集体资产拓宽多元化配置路径，助力集体经济提质增效，促进农村集体经济高质量发展。

专此答复，诚挚感谢您对我市农业农村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东莞市农业农村局

2024年9月2日